



# 第一個

羅林著



洪天賜教授捐贈

# 第一個

羅林著



星洲新島出版印刷公司出版

封面設計：邱瑞發



第 一 個

羅 林 著

＊

出版兼印刷

新馬出版印刷公司

Sima Publishers & Printers Co.,

92B/94B, Boon Keng Road,  
Singapore-12.

TEL: 514469 & 441397.

有版權・究翻印

ALL RIGHTS RESERV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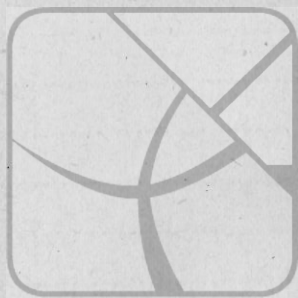
＊

訂價星馬幣九角

賊…  
影評…  
三劍客  
一校  
結  
一念  
第一  
情  
後

## 目 次

賊	1
影評家	10
三劍客	20
一校之長	31
結 婚	43
一念之差	53
第一個	64
情 誼	72
後 記	83



一天  
然，樓下  
出來的哀  
“賊  
這是  
帶跳地衝  
寄宿  
在樓梯口  
着：  
“賊  
我衝  
跑。  
我想  
便趕緊跑

## 賊

一天早上，我正在穿衣，準備到樓下吃早點，忽然，樓下大門發出碰的一聲，緊接着，一陣由喉嚨迸發出來的哀號聲，劃破了清晨的寂靜——

“賊呀！捉賊呀！……”

這是二樓王嬸的聲音。我來不及穿上鞋子，便連跑帶跳地衝下樓去。

寄宿在王嬸家裡的一位女工，從夢中驚醒過來，站在樓梯口，臉色蒼白，手足顫抖。見到我，口唇蠕動着：

“賊呀！……”

我衝到樓下，只見一群人向着排屋後的運動場飛跑。

我想那個賊一定是跑向冷清清的運動場去了，於是便趕緊跑去。

不久，平日在路邊修理汽車的幾個工友，擁着一個中年漢子走來。那漢子一臉的驚恐。

王嬌臉色青白，冷汗直流，喃喃地說：

“他……他打我囉！”便昏過去了。

這時，人堆裡有人喊：

“她媽的，打！”

“一意打！”

接着，無數的拳頭劈劈波波地落在那漢子的身上。

隨着拳頭的落下，那漢子口裡悶哼着，同時不斷地求饒。可是拳頭還是像雨點一般地落下。

突然，那漢子竟出人意料之外，聲嘶力竭地嚷着：

“馬打，救命呀！馬打！……”

警察署就在街頭。警察很快便來了，於是把漢子押走。

## 二

王嬌的親友聞訊，都前來慰問。小小的一個客廳，坐滿了人。大家七嘴八舌，說得口沫橫飛。

王嬌是主人，又是當事人，她的遇賊經過，更是大家所急於知道的。她經過一陣驚嚇，心裡猶有餘悸，臉無血色，精神甚是疲憊。但是許多詢問的眼光望着她，使她不好意思不開口。

原來王嬌今早七點鐘一起身，便到廚房去洗臉。她洗了臉回房子的時候，一個中年漢子突然打她的房裡走出來。王嬌登時嚇得連腳都軟了，她想叫出聲來，可是喉嚨早被那漢子雙手扼住，怎樣也叫不出聲。那漢子把王嬌推到廚房，便用力把她的頭往牆上一砸，砸得王嬌滿天星斗，跌坐在地上。她咬緊牙齦爬起身來，準備與對方拚個死活。對方却轉身飛奔下樓去了，還把大門重重的一拉。王嬌心裡不甘，便一面喊一面追下去。這時在路邊酣睡的工友，被王嬌的叫聲吵醒了，爬起身來，向那漢子追去。

這時大家的眼光一齊轉移到那位捉賊英雄的身上。

捉賊英雄的臉上頓時有了光采，他在描述自己怎樣把那個賊制服，又怎樣把他打得哭叫求饒……

“呵呀！你打他？”王嬌心裡驚慌起來。

另外一個工友沒注意到王嬌的神情，很興奮地接着說：

“打得他喊馬打來救他呢！這種人不打不行。”

“是呵，不打那裡可以？”

“應該打！”

“打得好！”

大家都同聲附和。

“死囉！你們把他打得這麼厲害，日後他豈不是會來尋仇！”王嬌不禁打了個冷噤。

大家看着王嬌一臉的埋怨氣色，心裡好不掃興，於是都靜默下來。過了一會兒，才有一個聲音打破了尷尬的局面：

“不會啦！妳怕什麼？除了妳的錶之外，馬打還從那個死賊身上，搜出了許多偷來的東西。看樣子，最少也得坐牢三四年。”

“他不來，可是他的同黨呢？”王嬌望着樓下的大門，說：“死囉！不多做一個門怎麼可以！”

大家見王嬌心情不好，便陸陸續續的散去。這時王嬌對我說：

“阿明，你以後下了樓，得記住關大門呵！”又自言自語地說：“錢被搶了不要緊，這條老命……”

### 三

隔了一天，王嬌果然僱了工人在通往二樓的樓梯中央多裝上一扇大門。

王嬌一一通知三樓的住客，上下樓時得順手把門關上，還給了每人一支鎖匙。

自從安上了一扇新門，王嬌的精神沒有一刻安寧。從房間到廚房須經過梯口，王嬌每日在那裡來回好幾次，眼睛本能地向那扇大門一望，生怕那扇大門突然一開，那個賊便會出現。一聽到鑰匙在門孔裡發出聲響，

她王嬌心裡便突突地跳個不停，心裡想着要是來的是那個賊，自己便怎樣怎樣應付。聽到敲門聲，她便一面問“找誰”，一面打門上鐵絲網空格裡窺視門外的人。如果來人是找自己，心裡便像放下一塊石頭；如果找的不是自己，她便跑上三樓叫人來相認。

一天，我從外邊回來，看到王嬌大動肝火，一手拖着八歲大的兒子，一手拿着籐鞭，不住地在孩子身上抽打。孩子號啕地哭着。

“打他做什麼？不好再打囉！”我說。

王嬌氣呼呼地對我說：

“這死鬼一點用也沒有。我跟他說過了，上落要關門，可是他一點也不。不打怎麼可以？”說完，又不斷地揮動鞭子。

此後，我經過二樓時，往往發覺王嬌坐着發呆，精神頹喪。叫她一聲，也會使她大吃一驚，打椅子上跳了起來。

這時，她便撫着胸口說：

“唉！害我以爲是那個賊！”

#### 四

一天，我和王嬌的女兒阿玲在閒談。

王嬌從房子裡出來，忽然停住了脚步，兀立在房門

邊，怔怔地望着我。

我覺得奇怪，正想叫她，她却先開口：

“我以為是誰，原來是你！”

“王嬌，看你近來的精神不很好！”我說。

“唉！我每晚都睡不着，一合眼，便看見那個死賊，兇神惡鬼一樣，連夢裡也看見他來報仇！”

“不用怕啦！睡眠不足，會損害精神的。”我安慰她。

“我知道，但是心裡要怕，有什麼辦法？我出門買菜，心裡總覺得有人在後面跟着我；不像樣的飛仔看我一眼，我的心便卜卜地跳個不停。”

“你自己心理作用。”阿玲說。

“妳懂什麼？現在的社會，行情淡，失業的人這麼多，妳想他們不會結黨做賊嗎？電台播的故事不是說到，那些賊黨裡一個失了手，其餘的便來報仇嗎？”

我聽了，只能說些於實際無補的話來安慰她。

一個星期後，王嬌突然神經失常，時時瞪着無神的眼珠，呆呆地望着大門，口裡唸唸有辭：

“賊又來了……同黨……來了，偷我的玉簪……來了，來報仇……”

一天，她變本加厲，一口氣衝到街上，攔住一輛三輪車，坐了上去，口口聲聲要去警察署。街上的交通一時被阻塞了。任阿玲一面哭着勸解，一面拉她下來，她

王嬌就是不聽。後來經過兩三個人的幫忙，才勉強地把她扶上樓去。

王叔在搖頭歎氣，阿玲在一邊低聲哭泣。

王嬌家裡的女工悄悄對我說：

“前兩天，王嬌發現放在梳粧台上的玉簪不見了。”

“有找過嗎？”我問。

“每個角落都找遍了，可是都找不到。”

## 五

房門輕輕的響了兩下，我開門一看，原來是阿玲。她滿臉愁容，顯得異常憔悴。我把她叫了進來。

“不舒服嗎？”我問。

“不……我有件事想請你幫忙。”

“什麼事？”

“我……”她欲言又止。

“什麼事妳儘管說吧，我能力做得到，一定盡力幫忙妳。”

“我說出來，你不會看輕我嗎？”

“不會的，妳說吧！”

“我媽變成這個樣子，是我害了她……”說完，伏在桌上，嚶嚶地哭起來。

我一時手足無措，莫名其妙：

“妳害了她？”

她停止哭泣，抹一抹眼淚說：

“我媽的玉簪，是我……偷的。”

我有點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驚訝地問：

“是妳？”

“我有許多朋友，在交際場合，我必須裝扮得像樣點，我需要用到錢……”

阿玲還是個中學生，自從她結識了一班飛哥飛女後，便常常裝扮得和以前判若兩人：頭髮是太空裝，布料非上等的不買，出門時塗上口紅，還學起人家把指甲留得長長……。我幾次勸過她，叫她不應該愛慕虛榮。她當時聽了也點點頭，但是過了又故態復萌；在路上看見我，便遠遠地避開。

“妳把玉簪賣掉了？”

“當掉了！”她說。“我媽平日很少用它。我以為不久就可以贖回來，誰知道她……她……”還沒說完，眼淚又簌簌地流出來。

“妳要我怎樣幫助妳呢？”

“幫我把玉簪贖回來，”她說。“改日我再把錢還你。”

“多少錢？”

“四十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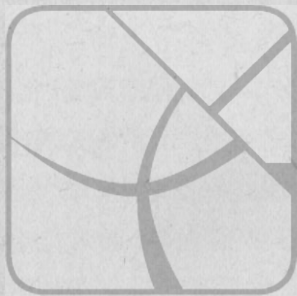
我照數給了她。

她帶着感激的淚眼看着我，說了一聲謝謝，便下樓去了。

我望着她的背影，心裡不禁十分感慨。

可憐的王孀，她只知道失業的人會做賊，却不知道虛榮心竟害了自己的女兒，使她也做了賊！

1962年9月2日



## 影評家

凡是認識小李的人，都說他不自愛；雖然沒有當面講他，可是小李却也聽到過。對於別人的非議，小李一笑置之，裝着聽聞不見；他覺得這樣做才合乎他的身份。世界上的偉人，對於任何事，能收能放，胸懷寬大如海洋一樣，足可容大輪船行走，而像他這麼一個既年青，對於中西影壇的內幕情形又是那麼熟悉，對於一部影片的好壞有獨特見解，而時常寫影評的影評家，應該有海量的胸懷。所以他不但沒有生氣，反覺得別人都是犯了錯誤的可憐蟲，都讓自己給寬恕了。

他有點看不起那些寫文章搞創作的人，真正的道理。他說不出來，也沒有去想過；只見別人常為創作的問題打筆戰，因而出了風頭；可是他那常投稿的副刊的作者們，彼此都和和氣氣，互不侵犯。幾次他寫了有意觸發筆戰的文章，可是都被編者壓下，沒有發表出來。

他由此對於搞文藝創作的人，產生了酸溜溜的感覺，進而發展到產生敵意。既是這樣，也就看不起那些人。有一點他以爲是理由的理由，那就是他覺得文藝創作只是紙上的藝術，而電影却是包括時間、空間、立體的藝術，能夠爲文批評，這才算是“有料”。所以自己比那些人厲害，那是無可非議的。

別人有意討他的歡喜，故意叫他“作家”。他馬上糾正對方，莊嚴地說：

“我是寫影評的，不是作家！”

對方故意問他：

“那麼叫什麼呢？”

“……”小李神祕地一笑，故意不回答。心裡却深切地盼望對方把他內定的答案說出來。

對方摸準他的心理，賣個人情說：

“影評家，是嗎？”

“嘿嘿嘿……”小李不承認也不否認，高興到一味張開嘴笑。

如果對方是有抽煙的，他這時準會從袋裡掏出一包LUCKY STRIKE來，遞給對方一支。他小李是不抽煙的，他買了香煙放在袋裡，只爲了準備隨時請他的“知音”。有些頑皮鬼，煙癮一上來，便去找小李，隨便幾句話討他的歡喜，一支煙馬上到手。

別人介紹新朋友和他認識，他總希望介紹人只是介

紹他的筆名；父親給他取的名字：李亞財，太俗氣了，他一點也不喜歡。他自己取一個聽來鏗鏘，又富有詩意的名字。

“他就是李杏，是頂喜歡寫作的。”

小李先前顧忌“李亞財”這名字會從朋友口中說出來，現在胸頭的一塊大石放下了，輕鬆了許多。

“寫影評。”他心裡開始得意起來。

“那麼對電影很有研究囉！”

“嘿嘿嘿……電影倒是常看。”

要是對方是個女的，而又略有幾分姿色的話，他小李就會裝得很慷慨，很懇切地邀請她去看戲。他有點恨那些女的，因為十有九個拒絕了他的邀請。

小李在鄉村學校教書，學生都是農家子弟。他們的名字，在小李看來，既俗氣，又令人發笑。比方男的叫什麼王酸啦，亞弟啦，女的總離不開花呀草呀這類字眼。除了上課點名外，他小李總是叫自己給他們取的名字。體格較瘦弱的女學生，就叫小尤敏；外貌有點冷若冰霜的，就叫小樂蒂；體格長得粗壯的，叫小張仲文。這只限於高年級的學生，也長得比較好看的。他給男學生取的名字，諸如什麼湯尼寇蒂斯啦，白潘啦，埃衛彼

里士利啦……小李私下還把他們捉對兒配在一起。他想：要是他們長大了真能成爲夫妻，那該多理想，多有趣。

學生喜歡聽故事，時常請小李講給他們聽。在他心情好的時候，學生的要求一定會實現。小李講的故事，不是名人傳說，也不是教育故事，而是電影故事。那些電影故事又緊張，又刺激；其中有一些不是學生所能領會的，問他，小李微笑不答，只說他們將來大了自然會懂得。

有一回，他講一個電影故事，片名是《粉紅色的兇手》。學生們都感到很奇怪，紛紛起來問他。

“兇手爲什麼是粉紅色的？”

“是不是他穿着粉紅色的衣服？”

“爲什麼不叫‘殘忍的兇手’？”

小李一味微笑，後來回答道：

“什麼都不是。這是說兇手殺人的目的，不是爲了金錢，也不是爲了報仇，而是爲了……”說到這裡，故意停下來。

“是爲了什麼？”學生鬧哄哄地問。

“我不說了，你們自己回去想，後來就會懂得。”

年紀較小的學生嚷着不懂。年紀較大的學生，大聲嚷着說：懂了，懂了，還鼓起掌大笑。

“真聰明！喂喂喂，懂了就好了，何必大聲叫？安

靜，安靜！”小李大聲地說，可是臉上却笑着，還時不時望了望“小尤敏”和“小張仲文”。

學生向小李借書看，小李拒絕了。

“人家別的先都肯借連環圖給我們看，只有你不肯，這樣吝嗇！”

“不要吝嗇啦，借給我們看啦！”

經不起學生的熱烈要求，第二天，他小李果然搬了一大堆書借給學生，儘是那些電影畫報，和小小本的電影本事。

“喂喂喂，你們要注意，這都是先生的命根子——‘命根子’你們懂嗎？就是命啦！這些書裡有很多照片，千萬不要撕破，懂嗎？尤其是男同學，不要看到美麗的女明星，便剪了去。知道嗎？”

小李又對學生說，那些電影畫報，他從創刊號買起，一直到最近一期，叫他們千萬不好弄不見，否則其中缺了一本，就沒有價值了。不見了十塊錢，他沒有什麼痛心，可是，不見了一本電影畫報，就等於命根子去了一半。他還不放心，一再警告說：

“誰弄不見了，他考試休想及格！”

第二天，休息的時候，校長把小李喚了去。校長旁邊，還坐了一位陌生的青年。

經過校長的介紹，那位青年先開口道：

“我請李先生以後別再借這種書給我的妹妹。”

小李正在驚愕的當兒，那位青年把那本《粉紅色的兇手》還給他。

“什麼意思？”小李有點不高興。

“學生怎麼適合看這種書？”

“噢……”小李恍然大悟，笑嘻嘻地說：“老兄，看電影書有什麼不好呢？電影是一門包括時間、空間、立體的藝術嘛！……”

那位青年不等他說完，馬上截斷他的話：

“那是另一回事，像這種內容的書，怎麼適合學生看？”

“這有什麼不適合呢？”小李覺得對方未免少見多怪。“這個社會呵，色狼到處橫行，少女們要是一不小心，就會一失足成千古恨！這本書正好暴露了這一點，學生看了，對她們將來的前途，不能說沒有幫助呵！你看，書裡面還有照片，能使她們更明白，知道得更加清楚，可不是麼？”

“不管你說什麼，總而言之，以後請你別再借這些書給我妹妹看！”那位青年顯然有點生氣了。

“你妹妹是誰？”

“何亞花。”那位青年沒好氣地回答。

小李馬上想到：原來是小張仲文！

影業公司沒有請小李參觀試片，這很使他感到失意，影評家而不被重視和尊重，豈不是一件令人痛心的事！小李每次看戲，只好自掏腰包。

小李認為，批評一部新片，絕對不能讓別人給搶先，否則就會失去引起讀者注意的機會。因此，小李時常趕着看優先場和半夜場。隔天是否有精神上課，他小李可不去管；在他認為，他個人的名譽比學生的學業更重要。

有一天，小李到奧迪安戲院看半夜場。當小李正全神貫注銀幕上的新片預告時，忽然一陣嬌滴滴的聲音在他耳邊響了起來：

“ EXCUSE ME! ”

小李轉頭一看，一位打扮入時的女郎站在他旁邊，他趕緊把坐成蝦米樣子的身子挺直，雙腳縮了回來。那女郎打他前面走過，跟着便坐在他小李旁邊的空位上。一陣脂粉香吹進他的鼻孔裡，他小李的心房好像中了電流，馬上激烈地跳動着。他把頭轉過她那個方向，故意看看後面的觀眾，眼睛却在她的身上溜了一下。

“ 好窈窕呵！ ” 他小李暗自讚歎。

銀幕上放映着什麼，他小李不懂，心裡一直迷迷糊糊地想着：

“ 他媽的，長得好漂亮！要是……唔，是單獨一個人來的！ ”

他知道她的手放在靠手上一——那是誰也可以放的，他小李大膽地、但是小心地把手移過去，故意輕輕去碰對方的手。他的皮膚頓時起了微妙的感覺，心裡却等待着命運的裁判。還好，對方並沒有把手縮回去。他小李得寸進尺，把手臂略略向前移去。女的回過頭來，對他小李嫣然一笑。他小李很高興，完全放心把手臂貼着對方的手臂。

卜的一聲，女的手提包從膝上掉了下去，正落在小李的腳上。他趕忙俯身下去拾。當小李把皮包交還給她時，她溫柔地說：

“謝謝你！”

小李認為這是一個大好機會，於是放大膽說：

“小事情。妳也愛看白潘的戲？”

“是的，你呢？”

“他的歌唱得不錯，”他開始表現自己：“可是他的演技有點水。”

“是的，我也有這種感覺。”女的接着附和。

於是他喋喋不休地說着那位明星的出身、日常的生活，以及片酬和所主演過的片子。女的顯得非常注意地聽，有時感歎他對於所說的題材的熟悉的程度，有時點頭附和。他們兩個人，根本忘記了自已是在戲院裡看戲。

前後左右的觀眾，對他們發出噓噓的聲音，要他們

安靜。

女的在小李耳邊說了幾句什麼話，小李馬上和她一同離開座位。

在戲院門口，女的截住一輛的士，吩咐司機一陣子，便招呼他小李一同上車。

小李坐在車裡，也不管車子開到什麼地方去。有一個美人坐在身邊，而且不時依偎在他身上，使他忘記了其他一切，以為世界上只有自己和她兩個人。

下了車，她把他帶進一條漆黑的小巷。

小李的心跳得很厲害，望着前面漆黑一團，未免有點膽怯，脚步跟着躊躇不前。

“唔，你為什麼不走呵？”

小李還沒回答，便覺得女的把自己攔腰一抱，一股小小的力量在推着他走。

“走就走，反正老子是個男的，只有佔便宜的份兒。”想着想着，有點得意：“老子回去把今晚的艷遇寫成個劇本，寄到香港的電影公司去，準能一鳴驚人。”

忽然間，兩條黑影打橫巷衝了出來，擋住他倆的去路。女的呀的叫了起來，緊緊抱着小李不放。小李掙扎着想衝出重圍，却被女的緊緊纏着，背後也被尖利的匕首指着，想逃也逃不了。

兩條大漢在小李身上搜索着，所得不豐，氣起來連小李今早上才買的箭標襯衫也剝了去。

女的站在一旁，忽然抿着嘴對小李笑起來：

“小弟弟，我勸你以後看戲規矩點。嘻嘻……”

小李明白了是什麼一回事，只好自歎倒霉。

可憐的小李，我們的影評家，從黑巷逃了出來，站在大路邊等“德士”。只穿着背心的身體，被冷風吹得不斷地發抖。……

1963年4月21日



### 三 劍 客

趙一本正在埋頭趕寫教案，預備鐘忽然敲了起來，聲浪震得他耳膜翁翁作響。他停下筆，抬頭朝壁上的掛鐘一看，扳起臉孔，口裡咕嚕着：

“媽的，還差一分鐘才到，這麼快便敲鐘。混帳校工……”

趙一本正想埋頭寫下去，却見吳天松笑吟吟的走過來。趙一本給他一個不理睬。

吳天松站在趙一本的身邊，一手搭在趙一本的肩上，彎着腰，嘴巴就靠在趙一本的耳朵旁，裂着一排因為抽烟過多而變黃了的門牙：

“哎喲，怎麼這樣神氣？”

“……”

趙一本沒答腔，只顧寫他的教案。

吳天松還是一味的笑着：

“昨晚輸了五十塊，心裡不甘願是嗎？嘖，是你昨晚牌風不好，非戰之罪。慢慢來，以後還有很多機會翻本。”

趙一本有點不耐煩：

“別開玩笑了。我的教案還差三篇沒有寫呢！”

“教案，怕什麼？”

“你寫夠了，當然不怕。”

“我——”吳天松仰起頭，笑了一聲，右手的拇指壓着，四隻手指在趙一本面前比了比：“我還差四篇呢！比你還慘！”

“別吹牛了！”

“哎——兩年都混過去了，還怕什麼？”吳天松在趙一本肩上拍了一下。

“就是因為今年是最後一年，非過關不可，不能大意。”趙一本撥開擱在肩膀上的手，蹙着眉：“看我們實習的講師笑面虎，是最不講人情的。聽說去年有幾個不畢業，就是被他殺下去的呢！”

吳天松先是一怔，過後却擺起英雄本色來：

“笑面虎，管他媽啦！”接着拍了拍趙一本的肩頭說：“老弟，今天是週末，笑面虎怎麼會來呢？嘖，杞人憂天！……呵，差點忘了告訴你，里賊王今晚請客，你知道嗎？”

“請客？”

“今天是里賊王的 Birthday。他要請我們去 Jo-hore 看《蘇絲黃的世界》，然後再到海景 Hotel 跳舞。節目真豐富！”

“真的？”

趙一本把筆放在桌上，喜形於色，緊緊注視着吳天松的臉，就怕對方騙他。

“Sure！可別忘了帶你的 Sweet heart 桃麗絲黛林去喲！”

“上次帶她去看《男人的禁地》，我被她罵了一頓。看《蘇絲黃的世界》……”

吳天松見對方猶豫不決，打氣道：

“女孩子最會假正經。當然，你要多鼓勵她，多說好話。”

吳天松得意地挺一挺胸脯，却看見坐在他對面的密士莊瞟了他一個白眼。吳天松不甘示弱，馬上回敬她一個嘻皮笑臉，害得密士莊趕快把頭扭到別處去。

趙一本覺得有點好笑，他忍住了，問吳天松：

“翁建福有去嗎？”

“Sure！他不去是假的！——建福！”

翁建福正在翻看英文雜誌 herworld，聽見吳天松叫他，馬上捧着書本，笑嘻嘻地走過來。

“What's matter？”翁建福看趙一本尚未完成的教案，故作驚訝地問：“講師會來嗎？”

“說不定，笑面虎最喜歡突擊的。”趙一本憂心忡忡地說。

“今天是週末，天氣又這麼冷，他在被窩裡還沒起

來呢！嘻……”

吳天松拍了一下趙一本的肩膀：

“對啦，英雄所見略同！一本，我說的話沒錯吧？”

趙一本皺着眉頭：

“但願如此！”

翁建福把捲着的雜誌向空虛劃了一圈，猶如牧師在說教：

“就是講師來了，沒有準備也不怕。他要看教案？我說教案放在家裡，忘了帶來；上課的時候，不睬他，只管說我們的。如果時間太長，抓一兩個學生來問——如此這般，一節實習便過去了。”

“聽說笑面虎很注重教具。”吳天松故意說得很嚴重，嚇嚇趙一本。

趙一本的臉色比剛才更陰沉了。

翁建福推了一推趙一本的手臂，帶着鼓勵的口脛說道：

“哎——老弟，總而言之，一切都要隨——機——應——變！”

說到曹操，曹操就到。就在這時候，校長帶着一個道貌岸然，臉孔绷得緊緊的老頭子走進辦公室來。

“講師來了！”

趙一本輕聲叫道，慌慌張張地把還沒寫完的教案收進抽屜裡去。

吳天松呆若木鷄，一張口變成個小窟窿。

翁建福頓着腳，搔着頭，輕聲罵道：

“老不死，一早就來！”

講師和他們討論了一番，決定先看趙一本的實習，再來是吳天松，然後才輪到翁建福。

不懂什麼時候，翁建福去弄了一杯茶來，恭恭敬敬地擺在講師面前。

趙一本心裡有點酸溜溜，覺得翁建福太可惡，只懂得討好講師。心裡暗自咒罵：

“媽的，三腳！”

趙一本一面咒罵，一面瞧着就要教的課文。課文上的字粒，彷彿一粒粒小鐵珠，在他眼前飛舞，弄得他眼花撩亂。他把書合上，偷偷望一望吳天松。

吳天松正在那裡手忙腳亂：他把教科書翻了兩下，又去翻那本教學法。

上課鐘敲了。

趙一本像一個等待槍決的囚徒，垂頭喪氣地向課室走去。他怕一些學生還在課室外踟躕，故意走得很慢。跟在後面的，是猶如押着犯人的講師。

吳天松對着講師的背影做了個鬼臉，回頭忙着去櫥裡找掛圖。

翻遍了整個櫥，吳天松找不到他所要的《青蛙的生活史》掛圖。他狠狠地把櫥門碰的一聲關上，掏出

巾，掃去粘在頭上和衣領上的蜘蛛絲，又抹一抹額上的汗珠，憤憤地朝地上啐了一口唾沫：

“他媽的，老爺學校，什麼教具也沒有！”

霍地，有一團金黃的顏色在吳天松的眼前閃了一下，吳天松定睛一看，是一個木瓜。看了好一會，忽然計上心頭，朝四下裡一望，辦公室裡靜悄悄，只有他一個人。他捧着放在桌上的木瓜——不懂誰的木瓜——踱回自己的辦公桌。他從袋裡掏出一把小刀，把木瓜切成兩塊，掏出黑色的木瓜核，用白報紙包着，然後把兩半截的木瓜收藏在自己的抽屜裡。

吳天松把身體擲在椅子上，大大地鬆了一口氣，閉起眼睛養神。陡地，好像有什麼不妥當似的，趕緊離開座位，向着翁建福的教室走去。

這裡，翁建福正在向學生訓話——

“……剛才那些問題的答案，你們要牢牢記住。等一下坡底先生來看你們上課，我就把那些問題問一遍。每個人都要舉手回答，知道嗎？”

“知道！”全班學生齊答。

忽然有個學生站起來問：

“生，如果忘記了呢？”

“忘記了也要舉手！”

翁建福板起臉，嚇得那個學生趕快坐了下去。

“老翁……”

翁建福聽見有人叫他，回轉身，看見吳天松站在課室門口，掀着眉頭，用嘴向自己呶了呶。

“你在彩排？他媽的！”

翁建福笑嘻嘻，點了點頭：

“彩排一下，比較妥當。——什麼事？”

“哎，叫一個小鬼去抓蝌蚪。”

“做教具？——休息節可以嗎？”

吳天松急着跺腳：

“下一節就要了！”

翁建福跑回課室裡，笑咪咪地對學生道：

“誰願意替先生去抓蝌蚪？現在就去！”

“我去！”課室裡馬上鬧動。有幾個學生搶着要衝出去。

“哎，哎，哎——回去坐，回去坐！”翁建福揮着手。“一個人去就夠了。誰住靠近學校的誰去。”

“我！”

一個光頭的學生即刻衝了出來。

“快去快回！”

吳天松走回辦公室，抓起教科書來看。可是怎樣也看不入心；腦子裡老是在翻滾着兩個意念：木瓜核、蝌蚪；蝌蚪、木瓜核……

一陣鐘聲把吳天松嚇了一跳，隨着便看見講師走進辦公室來。

吳天松咬了一下嘴唇，毅然拿了桌上的包裹，腋下夾了幾本書，和講師一同走去第二課室。

“生，我媽說現在沒有……”

吳天松回頭一看，那個光頭學生氣喘喘地從後面趕上來，對着他叫嚷。吳天松滿肚氣馬上湧上心頭，可是當着講師面前，又不敢發作，只是把臉背着講師，怒瞪着眼，口氣柔中帶剛：

“快回去上課！”

講師隨口問道：

“什麼事？”

“哦——這個學生欠了幾個月學費，剛才叫他回去拿錢來交。”

說了之後，吳天松有點爲自己扯謊的本領而感到自豪。

第二節下課鐘聲響時，吳天松放下心頭的大石般，兩腳三步離開課室。走進辦公室，看見只有趙一本獨自在那裡翻着教學實習記錄簿。

“怎樣？”

趙一本和吳天松彼此看了一眼，不約而同地問道。

“他媽的！你看——”

趙一本打開記錄簿，送到吳天松面前。

吳天松的視線落在趙一本手指指着的一行字，只見這樣寫道：

講解無條理，準備不夠充份。

“不用再看了。有了這一句，下面什麼好評都是假的。他媽的，這樣鳥！”

趙一本憤憤地說，口水四下飛濺。他把教學記錄簿往桌上一丟。

“你的拿來看。”

趙一本把吳天松的記錄簿拿在手裡，打開一看，只見第一條這樣寫道：

用木瓜核當蝌蚪，有趣！可是蝌蚪是有尾巴的，你沒有講出來。

“哈，哈，哈……”趙一本的憤怒頓時拋到九霄雲外，眼淚都笑了出來。“天松，你怎麼搞的，木瓜核當蝌蚪？哈，真是天下奇聞？一慌起來，連自己的尾巴也忘了！哈……”

吳天松被趙一本揶揄得啼笑皆非。

正說着，翁建福隨着下課的鐘聲走進來。

吳天松眼明手快，把翁建福夾在腋下的記錄簿給搶在手裡。一打開，便高聲地唸：

“有口才，好！但所說不着邊際，無關痛癢，不好！——哈，吹牛大王！”

吳天松有了個同病相憐的同伴而得意洋洋。

翁建福紅着臉，伸手便去搶自己的記錄簿。吳天松却死也不肯讓他拿回去，一時成了拉鋸戰。

嘶的一聲，成爲爭奪品的記錄簿被撕破了；翁建福搶回一半，另一半還在吳天松的手裡。

“好呵，破了有新的！”

趙一本鼓着掌。

下了課的同事們，在旁邊看着，笑着，有的向他們投了一瞥憎惡的眼光。

翁建福在衆目睽睽之下，竟然惱羞成怒；他像一隻受了傷的野獸，大聲地怒吼：

“他媽的，吳天松，烏你的祖宗十八代！”

話剛說完，便作了個從電影上學來的“餓虎擒羊”的姿勢，把吳天松放在桌上的記錄簿奪過去，大聲地朗讀：

“用木瓜核當蝌蚪，有趣！可是……”

這時候，却有一個更尖銳的聲音叫道：

“哎喲，我的木瓜呢？”

於是大家看見密士莊緊張地尋找她的木瓜，還時不時用懷疑的眼光瞪着吳天松。

吳天松的臉色脹得通紅，他咆哮着：

“他媽的，翁建福，想不到你是個小氣鬼！烏你不死，他媽的！……”

話猶未了，吳天松就去搶自己的記錄簿。

短兵相接，吳天松和翁建福扭在一起。

趙一本被突如其來的事變嚇得目瞪口呆，手足無

措。

一些同事一面勸解，一面把兩人拉開。可是兩個牛一樣的先生，渾身都是力，怎樣拉也拉不開。

辦公室外面圍滿了觀戰的學生。他們感到奇怪：爲什麼平日教他們要相親相愛的先生，竟然自己打起架來了？有的感到有趣：先生也喜歡打架哩！……

有一個小學生，站在校長辦公室門口，天真爛漫地嚷着：

“校長，生打架，生打架……”

1963年8月

## 一校之長

噹噹噹……

一陣鐘聲突然響了起來，孩子們的吵鬧聲暫時給壓了下去。

林校長從房子裡跑了出來，朝那個還木立在校鐘下的校工問道：

“是上課鐘還是預備鐘？”

“是預備鐘？”

林校長順眼望一望辦公室。辦公室冷冷清清，雖然到了兩三位教員，可都是住校的；那一批堅強的陣容還沒開到。林校長不禁皺緊了眉頭，一雙腳又踱回房子裡去。

坐在籐椅上，想讀報紙，報紙在辦公室裡。他百無聊賴地倒在椅背上，呆瞪着床前搖曳的蚊帳，就像一幕戲正在那裡放映——

前個月，那個外號叫“占士邦”的教員買了一輛汽車，每日到上課鐘敲了好一會才到校。其他五位搭乘的教員也跟着姍姍來遲。孩子們處在“無政府”狀態下，樂得什麼似的，在課室裡鬧得天翻地覆。林校長不是不曉得，也不是不想保持尊嚴。但這般傢伙是不好惹的；聽說“占士邦”後面還有什麼靠山；其中有一位還是主任未來的太太，不便開罪；其他……林校長一想到就頭痛，只好裝聾作啞，一眼開一眼閉。

可有一天，當他林校長正在埋頭閱報的時候，那個脾氣暴躁出名的教員，氣沖沖地跑到辦公室來，站在他面前：

“校長！”

“唔——”林校長把報紙往桌上一攤，抬起頭，一看見對方黑口黑面，連忙問道：“什麼事？”

“我那班不用上課了！”

“爲什麼？”

“隔壁班呱呱吵，我怎能上課？每天第一節都是這樣，怎麼可以？”

“沒有先生？”

“還在路上囉！”沒好氣地說，還用朝諷的眼色望了林校長一眼，好像在說：“你還在作夢。”

正在一邊批改卷子的一位教員，也發出怨言：

“有時我上第一節，也碰到這種情形，真氣死人！”

長此下去，怎麼可以？”

對方的陣容加強了，林校長馬上望風轉舵，表示自己“英雄所見略同”：

“是呵，這怎麼可以！有了汽車還遲到！嘖，不行啦！……一個人遲到了，連累四五個人都遲到。一次半次還不要緊，怎麼可以天天……”

話猶未了，“占士邦”悠哉遊哉地在前面領隊，其他一伙談笑風生地跟在後面。

林校長一見那高大的身影飄了進來，身體先冷了半截。可是剛才嘴硬，當着那位教員的面前，不能就此軟了下來，讓自己的尊嚴掃地。可也不好得罪對方，沉吟了一會，壯一壯膽子，這才把話安排得像蝸牛的觸角似的：

“已經上課啦！昨晚去那裡？看半夜場是嗎？”

“你不懂的，路上的車像蛇一樣，不遲到也得遲到！”對方的口氣彷彿斬釘截鐵。

林校長的心像受了針刺，悄悄向前一瞟，只見那幾位小姐沒有平時那樣好笑容。這怎麼了得，不擺起一點威嚴來，豈不是失了身份？於是稍提高了聲調：

“以後早點動身啦！”

那幾個小姐充耳不聞，一個個翹着嘴，屁股一搖一擺地走了。林校長正想看看那個男的臉色，只見花花綠綠的衣角像蝴蝶消失在門口。

林校長滿肚子悶氣，怏怏不樂。心中却想經此一  
招，多少會收到一些效果，悶氣也就消散了許多。

然而那批傢伙有意跟他作對似的，照舊我行我素，  
每天遲到。他幾次想擺出校長職權，顯一點顏色讓他們  
看看，可是一想到自己的出身，氣焰便低了些。人家是  
高中畢業生呢，又是被推薦來的，要是翻起自己的陳年  
老賬來，那時豈不是難於下台？

每天一早喝了“阿華田”，吃了雞蛋麵包，林校長  
便把自己關在房子裡。等那一班傢伙上課後，方才出來  
坐鎮在辦公室裡。如此既可避免與那批傢伙打照面時的  
難堪，還可以明哲保身。一想到自己身爲一校之長，竟  
然落到這種尷尬地步，不禁懊惱得很。他把椅子的靠手  
一拍，害得坐在一旁寫字的兒子嚇了一跳，怔怔地望着  
那張繃得緊緊的臉。

“阿光，”林校長叫着正在整理書包的孩子，“去  
看孫先生的車子在嗎？”

“噢，”阿光放下手上的筆，趕緊打開房門出去。  
一會兒跑回來說：

“爸爸，有在。”

林校長看一下手錶，這才站起來，開了房門出去。

辦公室牆上的掛鐘，短針指着“8”，長針指着“  
1”。

## 二

風和日麗。

林校長坐在辦公室裡，無所事事，托着腮兒，望着窗外的景色出神。

忽然間，電話響了起來。他伸手去接。

“××學校。”開始照例是這麼冷冷的一句。“我是……我跟你說我就是啦！”對方重三倒四地問，使他有點光火。再聽下去，馬上轉換口氣，忙不迭地說：“錢董事長，早安，早安！這麼早有何貴幹？……什麼？有人說你叫人在學校收萬字票？沒……沒有呵！……學校裡沒有人敢造謠啦！是你聽錯啦！……什麼？舢舨陳跟你說的？沒有這回事啦！……我看是誤會啦！唔，誤會啦！你放心，你放心！……”

林校長放下電話，偷眼向四外一望。還好，除了自己之外，沒有別人，他不禁一連舒了幾口氣。

心神甫定，他點了一支烟吸着。想呀想的，打心裡罵起來：

“媽的，舢舨陳這狗！……”

可有什麼辦法呢？那當子自己從新加坡一間小學校被辭了出來，捲了舖蓋，帶着妻子和流着鼻涕的小鬼渡過星柔長堤，來到這小鎮駐腳時，他舢舨陳這狗就已當

了校工，時時有意無意頂撞自己。本來想教訓他一頓，這狗却是董事長錢紅印的跑腿，拿他沒辦法，只好作罷。這狗越發狂妄，除了錢紅印，目中無人；教員要印臘紙，得三催四請；就是他林校長，也得看他三分臉色來行事。

自萬字票風吹遍了這個小鎮，他林校長不是不知道這個難於駕馭的校工逢到賽馬日子，拿着一本小簿子三角兩角向高年級學生收萬字票，也不是不知道法律的不寬容；萬一東窗事發，自己被“炒魷魚”外，還得擔上個嚴重的罪名。但這狗的主人是不好惹的，他肯讓人掙着他下巴的鬍鬚麼？古話說：“打狗也得看人面。”他唯有賠小心地對那滿身發出酸氣的校工說：

“舢舨陳，要收就得小心呀！”

“怕什麼啦！”對方連林校長的正面也不瞧一眼。

林校長滿肚子火，可又不敢發作。他提心吊膽，生怕那金飯碗條地打破。後來一日過一日，不見有什麼風聲，這事也就淡忘了。直到有一日——

本學期的校務會議上，那位臉容清癯的青年教員，在討論到學生成績低落的原因時，義憤膺胸地說：

“賭博害得許多人傾家蕩產，學校是神聖的教育機關，竟有人散播賭博的毒素，使學生們受害。在這種環境下，孩子怎會變好呢？怎麼會專心向學呢？……”

壁上的掛鐘在寂靜中滴答滴答地響。林校長的心如

十五個吊桶，七上八下。半晌，他站起來，嘴唇嚙嚙着：

“真……真有這回事嗎？”

那位教員立即回答：

“這是鐵一般的事實！我班上就有一個中了毒。告訴他賭博的害處，他却說：‘爲什麼先生可以賭？’很明顯的，不但學生受了害，就是我們爲人師表的，也一樣……”說不下去，好一會，痛心疾首地說：“收買萬字票的，就是我們的校工！”

辦公室的空氣凝結得很重。

林校長偷偷地向四座一看，只見有人鐵青着臉，有人露出讚許的笑容。他自己臉色青白，吱吱唔唔地說：

“我曾經警告過舢舨陳，叫他到外面去收……但是有一點我們要做的，”望一望大家，提高聲調說：“就是反賭博！……我們要告訴學生……唔！告訴學生賭博的害處。還有一點，就是叫他們勸父母不要買萬字票。唔！……這是很重要的，告訴他們交學費要緊。有許多學生欠了幾個月的學費還沒有交呢！”大家以爲他說完了，誰知意猶未盡：“總說一句，就是反賭博！”

……

他林校長一想到那當子自己孤軍作戰的情景，心裡猶有餘悸。又暗自詛咒起來：

“舢舨陳這狗！……”

陡地，電話又響了。

林校長心裡卜通卜通地跳着，惟恐又是錢紅印打來的電話。

“……呵，原來是你！”心裡頓時寬鬆許多。“文藝晚會？我沒去看，聽說很好……你也這麼說？嘖，失之交臂（臂），真可惜！……馬來人演的《雷雨》，我也沒有去看。……是呵，我認爲華文報紙應該大事宣傳，馬來人演我們中國，噢……我們華人的戲還是第一次。”發現有人進入辦公室，即刻加重語氣：“這是第一砲，很重要，要響一點。我們華人應該幫助他們開砲嘛！唔，開砲！……嘿！那裏，那裏！這是最起碼的正義感嘛！……呵，你叫我買票？讓我……考……考慮吧。明天才答覆你。……”說完放下電話，滿面春風地朝衆人說：

“Saudara dansaudari\*，來來來，大家一齊來，來領你們的 Salary\*\*。”

### 三

下午班上課不久，林校長怒氣沖沖地打從房子裡跑

---

\*巫語：先生和女士。

\*\*英語：薪水。

出來，一口氣衝到辦公室。

那個鵠候在辦公室好久的推銷員，滿懷欣喜地迎上去，正想開口。陡地對方破口大罵：

“你們做生意，好像強盜，光天化日來敲人家的房門。拿去拿去，全部還清給你，一分錢也不要欠你的。你們下次也不用再來了，我們學校不買你們的東西！”從袋裡掏出一串鎖匙來，開抽屜拿錢。

那個文具推銷員被罵得狗血淋頭。想了一會，笑吟吟地道：

“校長，你別生氣，有話好說。”

“有什麼好說的？來，算錢！”

那個本着推銷員的臉色，一點也不動氣。

“真對不起，我不知道校長你在午睡。況且我只是敲門，沒有闖進去。”

“不必多講！”付了錢，餘怒未息地跑回宿舍去了。

不久，林校長又走進辦公室，與先前判若兩人，和顏悅色拍着書記的肩膀：

“我去教育局——”還有一句沒有說出：“有人來找我，告訴他。”

林校長把太太駕送到岳母大人家裡，逕自駕車來到萬利書店。

一踏進門檻，店裡伙計忙着敬烟叫茶。

他坐在椅子上，屁股不動，腦袋隨着腰身轉了左邊又右邊，向四周望了一眼，然後坐直了身子，對面前算好一疊鈔票的高個子說：

“老楊，生意如何？”

“有你老做靠山，出面子，嚇！不看僧面也得看佛面嘛。”一半認真，一半討好。

“嘿嘿！……那裡？那裡？”心裡飄飄然。對方還是個“文藝青年”哩！也得裝個謙虛的樣子。腦袋稍向對方移進，音調頓挫：“人怕出名豬怕壯，我那邊的教員可得提防着些，不好走漏風聲！”

高個子雖是總攬店務大權，排座次可要讓林校長坐了首座，當然一切言聽計從。

“你替我選一批當獎品的文具，嫌少不嫌多，儘量豐富。”用手指在桌上劃圈兒：“小鬼高興，家長歡喜，書店……嘿嘿，皆大歡喜！”

獎品擺滿桌子，應有盡有。高個子拿着鉛筆，望着林校長那財神爺似的臉：

“發票——”

“寫‘一批文具’。”

“行嗎？”

“行！”

“學校進賬？”

“有我的！”

“真有你的！”還翹起了姆指。

兩人滿意地笑成一堆。

電話的鈴響，打斷兩人的笑聲。

“哈囉——唔，是萬利書店。……誰？校長？那個校長？……林校長？……林校長。”高個子把手按住話筒，望着財神爺。

林校長慌忙地擺手，掩着嘴，悄聲說：

“是那裡打來的？如果是學校，說我……”手忙亂地擺着。

高個子對着話筒道：

“林校長嗎？他不在這裡，他平時很少來。”

林校長喝了一口茶，鬆了一口氣。

打從書店回到學校，已是晚上十點。林校長經過教員宿舍，聽到裡面一陣談論聲，趕緊加快了脚步，走回房裡。

教員宿舍裡正談得火熱——

“中午他對我說，怎樣你們知道嗎？”書記裝腔作勢，拍着一個教員的肩膀。“我去教育局。……我故意打一個電話去那間書店，接電話的人說不在。可是我聽了對方的口氣就覺得懷疑。”

“他在外面做生意，誰不曉得！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為。難道教育局爲他一個人辦公到晚上十點？”一個教員說。

“做生意不是罪過，但不能每天丟下學校不管呀！車油開學校的賬，東西不管合不合用，一大批一大批跟他的書店買。學校就好像是垃圾桶。”書記說得口沫橫飛。

“我們才苦啦！不管學生的程度，不管時間夠不夠，拚命叫學生買作業簿。結果學生做不來，我們改得半死。”另一位教員埋怨道。

.....

這裡，林校長的房門呀一聲，被叫去探聽消息的阿光走進房裡。

“你聽到什麼？”林校長神色緊張。

“他們說……說爸爸開書店，賺錢……”

林校長像一條瘋了的獅子在咆哮：

“我叫你們不要告訴人，你們偏偏——”林校長說不下去。拍——一把掌打在兒子的臉上。

阿光號啕大哭。

太太看不順眼，埋怨道：

“你也真是！小孩子懂什麼？不說他們也會懂嘛！拿孩子出氣，真是！……”

完了，全校的同事和他作對，孩子不聽話，連枕邊人也幫起別人來了。林校長的心肺像鼓着的風爐，差點氣得爆炸。……

## 結 婚

老潘稍爲把駕駛盤向右一轉，忽然“唳”的一聲，一輛從後面衝過來的德士，像殺豬一樣叫了起來，刹時在老潘的車旁停住。老潘下意識地踩住制止器，他的小型汽車，差一點就碰到旁邊的德士。

“好險！”老潘的心忐忑地跳個不停。他轉過頭，看見那個德士司機向他怒瞪着眼，嘶啞着喉嚨罵道：

“喂，想死是嗎？目珠無貼 Stamp，不會出手，加又，羔丕禮申！……”

一陣連珠砲似的咒罵，沒頭沒腦地轟過來，老潘一時目瞪口呆，無以回答。等他稍爲鎮定時，那輛德士“唳”的一聲，向前開去了，只留下一團黑烟，在他的面前瀰漫着。

老潘自認倒霉，無可奈何地搖了搖頭，勉強振作起精神，開車回去。

在路上，老潘想起剛才的一幕，越想越懊惱，踩住油門的腳不覺加了勁，車子便像飛一樣，一會兒在一座屋子的籬笆門外停下來。老潘使勁地按着車笛。一個女

佣人趕忙跑來開門。

老潘下了車，正想用手巾抹臉上的汗水，倏地一陣風吹過，他打了一個寒噤，汗水跟着冒了出來。他的雙腿又痠又軟，眼前忽然變得一片黑暗。他趕緊靠住車子，差點倒下去。好一會，才踉踉蹌蹌地走進屋子裡去。

老潘甩脫皮鞋，襪子沒有除掉，一跑進臥室，便投身在軟綿綿的床上。他長長地吁了一口氣，想吐出胸頭的一股悶氣。身上的汗如泉水般湧出，喉嚨湧出陣陣的酸水。

潘的母親捧着他買回的東西走進房子，想問他什麼的，看見他躺在床上動不動，面青口唇白；一條恤衫濕透汗水。她趕忙放下手裡的東西，俯下身體，用手在老潘冰涼的額上撫摩着，一面失聲叫道：

“哎喲，爲什麼變成這樣？”

老潘覺得母親把自己當作小孩子，心裡老不自在。他撥開擱在額門上的手，賭氣地翻過身去，用屁股對着母親。

做母親的知道兒子有股牛脾氣，發作起來，什麼人都不理，於是靜靜地走出去。

老潘想這下可安靜地休息了。怎知道他母親帶了老姑婆走了進來。

“唔，感着了！”老姑婆向潘的端詳了一會說，接

着對潘的母親道：“不要緊，沖盒甘和茶，飲了就蓋被，汗一出，馬上就好。”

起初一見老姑婆搖曳着竹竿般的身子走進來，老潘的心裡已經頂不高興；如今又見她大模大樣，儼然是個醫生的樣子，更增加了三分的氣。

一提起這老姑婆，老潘氣得幾乎要發火。要不是老姑婆倚老賣老，好管閒事，在他的婚事上插手，他今日也不致於受這些氣，而且還幾乎惹出病來。

那個時候，潘向他父親提起要和愛人采玉結婚，一切從簡，註冊後便到聯合邦旅行；免除了繁文縟節，大家都可以省掉許多麻煩。他相信相當開明的父親一定會同意。

潘的父親聽了，正在沉吟考慮的當兒，在一旁剔牙齒的老姑婆，霍地像母鷄生蛋般嚷道：

“哎呀，這怎麼可以呀！年輕人就只有新頭腦，咸巴朗都不懂！”那只拿着牙籤的乾癟的手向老潘點了點。“結婚是人生的大事，那裡可以馬虎？你聽我說，你姑婆結婚時，還是坐了四人抬的大轎入門呢！就說你阿爸阿媽吧，雖然是新派，坐了風車迎娶入門，但還是要拜過祖先行大禮，鋪張請客，讓親友們知道……你不信，問你阿爸阿媽吧！”

老潘想設宴請客，出錢的當然是父親，自己未必就光采；又想起結婚那天，自己得當木頭人，受繁文縟節

的束縛，任人擺佈，這同樣不是味兒。

老姑婆還是嘮嘮叨叨地說個不停：

“拜祖先行大禮，是萬萬不可免的！不擺酒請人，對你阿爸來說，面子上也無光采。你阿爸生意做得這麼大，交遊這麼廣，不懂吃了人家多少喜酒。你是長子，結婚不擺酒，人家面前不講，背後也會偷罵幾句。”說完，向老潘的父親斜睨了幾眼。

潘的父親一邊聽着，一邊捋着幾根稀疏的鬚鬚，光禿禿的頭不停地點着。老潘急得像熱鍋上的螞蟻，正想開口說話，可是父親用手制止他，說道：

“唔，唔，你姑婆說得很對。結婚不是一件隨便的事，絕不可以馬馬虎虎。就這樣吧，你結婚的事，一切都聽着你姑婆去辦。”說罷逕自出門去了。

潘的知道父親向來的脾氣，說一不二，過後從不更改。加上未來的岳母一再催他趕快和采玉結婚，說女兒和他跑了這麼久還不結婚，一些親友都在背後說閒話。到了這樣的地步，老潘沒話可說。

潘的老姑婆一生替別人辦了不少喜事，對於此道可謂識途老馬，譬如去找在騎樓下擺攤的相士選個黃道吉日啦，特地請了一位老得掉完一排門牙、走路也像她一搖三擺的媒人婆啦……除此以外，她還“大展身手”，想出許多老潘聞所未聞，見所未見的花樣來。老潘不得不特地向公司請了一禮拜的假期，當她的隨從，駕車載

她出門去辦那些婆婆媽媽的事。老姑婆那一雙三寸金蓮，走起路來顛巍巍的，害得向來走路昂首闊步的老潘，亦步亦趨的跟在她背後，好不辛苦。她還患着什麼健忘症，往往甫抵家門，忽然心血來潮，便又要老潘駕車載她出去。老潘只有暗中叫苦。

采玉的母親聽說男家大事鋪張，心想不拿出點顏色來，女兒嫁到男家去，未免有失光彩，被人看輕，於是也花了一筆錢替采玉辦嫁粧；老潘自然變成了未來岳母的助手。

每天從日出到日落，老潘兩邊團團轉，到處奔波，茶水喝了不少，兩餐飯越吃越沒有胃口，體重減輕了好幾磅，兩頰的骨頭突了出來。

朋友聽說老潘要結婚，一見面便向他道喜。老潘不懂喜從何來，有如啞子吃黃蓮，有苦說不出。

在老潘結婚的前夕，老姑婆在他面前嘮叨個不停：

“記住呀！你什麼也不要管，不要亂動。媒人在旁邊陪着你，她叫你做什麼，你就得做什麼……記住呀！不好忘記！”

“總之是做木頭人便對了！”老潘啼笑皆非，沒好氣地頂了一句。

第二天一早，老潘一切都準備好了。他看見一位老朋友前來賀喜，正要跨出門去招呼，手臂却被人一把拉住。他回頭一看，原來是老姑婆。

“哎，時辰還沒有到，就想出門迎親啦？還差十分鐘，不可以，不可以！”一邊說一邊把老潘推進屋子裡去。

老潘哭笑不得，無可奈何地把身體擲在沙發上。他昨晚沒好睡，全身骨頭猶如鬆散了般，一經頭頂風扇呼呼的吹拂，不知不覺地進入了睡鄉。

“哎，時辰就到了，怎麼可以這樣？起來，起來，快快迎接新娘去！”老姑婆尖聲叫嚷，一把將老潘拉起來，和媒人婆兩個一齊把老潘送進汽車裡。

到了女家，只見鐵門緊鎖，采玉的陪嫁姐妹在裡面喧鬧，七嘴八舌地嚷着：

“要人，就拿錢來……”

“沒錢，門就不開……”

“怎麼還有這一套？”老潘莫名奇妙，一時呆若木鷄。

只見媒人婆走前去，笑得眼睛眯成一條縫：

“嘻！多少錢？”

“一千塊！”姑娘們異口同聲地回答。

老潘心裡想：

“聘金不是給了麼？怎麼還要一千？”

媒人婆嘻皮笑臉地說：

“淨債啦！阿甲阿甲就好！”

經過討價還價，形勢急轉直下；虧得媒人婆從袋裡

掏出早準備好的九元九角九分的紅包，叫老潘親手“奉獻”，好容易大門才打開。

把新娘接回家裡，已是正午。老潘和采玉坐在汽車裡，一動不動。過了一陣子，還不見有人來開門。坐在車頭的媒人婆也無動靜。老姑婆站在人群中，張開沒有門牙的嘴笑着，似乎在爲他安排的儀式而感到得意。

“又是時辰沒到吧？”老潘一肚子的不耐煩。

太陽猛烈地曬着，車裡悶熱得像一座火爐。老潘穿着大衣，結着領帶，差點透不過氣來。采玉的額上和鼻尖上，泌出滴滴的汗珠。

當老潘和采玉被叫出汽車的時候，忽然間，放在門口的擴音器響了起來：

“恭喜，恭喜，諸位先生，諸位小姐，今天……”

老潘充耳不聞，只爲自己離開那蒸籠似的汽車而鬆了一口氣。

拜祖先、敬茶、拍照、回門……許多花樣接踵而至。如果說這是一場戲，那麼當導演的是老姑婆，男女主角是老潘和采玉。

晚上，潘的父親在一間游泳池的大廳上宴客。老潘陪着他爸媽，一早就站在大門口迎接賓客。他手裡抓着一罐香烟，一見有人到來，便忙不迭地趨前敬烟，順口說幾句千遍一律的逢迎話。有一回，老潘竟誤把來游泳的人當作人客，害得對方連說“No! No!”老潘因爲自己

的擺烏龍而尷尬萬分。

上菜時，那幾位特地請來助興的歌星，開始扭動腰肢，妖聲怪氣唱起了《妹妹我愛你》、《莫負春宵》、《給我一個吻》……

“唉，唉，俗不可耐，俗……”老潘心裡感到厭惡。他一抬頭，那個花枝招展的歌星，竟然送給他一個秋波，害得他趕緊把頭掉向別處去。

敬酒的時候，老潘伴着采玉，勉強裝起一副笑臉，一桌桌去向賓客敬酒。

有些賓客，醉翁之意不在酒，一雙色眼老是在采玉的身上打轉；有些酒鬼，在飲勝聲中，把一杯杯白蘭地酒往嘴裡灌。好幾次，老潘無意中發現有些賓客，抓了桌上的香烟往袋裡塞。——這些這些，都叫老潘作嘔，可是爲了面子……唉，算了！

老潘從早到現在，沒吃過半粒飯。剛才被賓客硬硬灌下的幾杯啤酒，在肚子裡翻滾了翻滾。他的頭沉甸甸，一雙腳走路輕飄飄的。

敬完了酒，老潘踱回座位，大大的鬆了一口氣。他希望宴會快點結束，好回家去休息。誰知道他父親走過來，要他上台去答謝賓客。

老潘額頭陣陣赤痛，腦筋緊得就快斷掉似的。喉嚨乾渴得像火燒，酸水陣陣湧起，一直想作嘔。他想藉口推辭，却被父親擁上台去。

那位打扮得十分妖艷的歌星，向老潘笑了笑，一張塗得像猴子屁股的嘴唇，對準麥克風嬌聲嬌氣地道：

“親愛的來賓，現在報告一個好消息：新郎要向諸位說幾句話。”轉向老潘拋一個媚眼，把手一伸：“潘先生，請！”

一陣掌聲，如一顆炸彈在老潘耳朵邊爆炸，震得他頭暈目眩，耳膜嗡嗡作響。全身的冷汗直流，兩隻脚踏在小船上一般浮了又浮，他趕緊抓住麥克風。忽然眼前一黑，仆倒台上。

“呵呀，新郎昏倒了！”

“怎麼話還沒講便倒了？”

“……”

全廳鬨動起來，有許多賓客紛紛跑前去看個究竟。新娘和潘的母親被阻在人堆外，急得團團轉。

“喂，黃醫生，黃醫生……”還是潘的父親鎮定，把他的朋友黃醫生請了過來。

黃醫生替老潘診視之後，把麥克風抓在手裡，笑吟吟地說：

“新郎沒有什麼要緊，只是疲勞過度，神經衰弱，送去醫院打一支針就好了。現在請大家繼續喝酒。”

“闍公囉，在四排坡度春宵！……”

“真是前世有修！……”

幾個三姑六婆模樣的婦人，也不顧主人近在咫尺，

大聲地談着。

一點鐘以後，老潘發覺自己躺在醫院的病床上。床前站着他的父母親，還有穿着禮服、眼淚汪汪的采玉。

醫生特地過來吩咐，他老潘明日才能出院。老潘一聽，差點又昏了過去。……

1964年1月8日



## 一念之差

是進餐的時候，餐廳裡格外熱鬧。

飛霞的心情很壞，勉強地扒了半碗飯，便不想再吃了。他放下碗筷，用手巾抹一抹嘴，掃視了一下吃得津津有味在座同學，最後望了宋賢一眼，便獨自離開了飯桌，朝向餐廳大門走去。

太陽已經下山，一抹淡淡的紅霞，殘留在西邊天角上。一群疾飛的小鳥，啾啾叫着，穿過一排排翠綠的相思樹，齊都投向幽暗的山谷裡。

天色愈來愈暗。

飛霞的心情，如暮色一般沉重；一股沉甸甸的悶氣，壓在胸口。她覺得頂不痛快。

宋賢也出來了，走近她的身邊，側望她一眼，輕聲問道：

“散步嗎？”

她沒有出聲。兩人並肩走着。

夜幕終於遮蓋了整個山崗。路旁草地響着唧唧的蟲鳴，宿舍發出點點的燈光。

三三兩兩的人，從雲南園散步回來，有的低聲輕語，有的大聲談笑，齊向宿舍走去。

飛霞默默地走着，不時側望宋賢一眼，希望他開口說一說話。沉默太可怕了；只要他開口打破沉默，什麼話她都願意聽。

宋賢仍然靜默不出聲，兩手反剪在背後，悠哉遊哉地走着。

飛霞不願意就這樣一直走回宿舍去；回到宿舍，和未老先衰的“老大姐”相對，多麼沉悶乏味！尤其在這時候，她更討厭看到“老大姐”那種要死不活的樣子。

走過文學院，她停下脚步，望着寂靜幽暗的雲南園。

“下去走一下吧！”她低聲說，打破了沉寂。

“夜了。”宋賢回答，顯然是不同意。

一隻烏鴉哇的一聲，從頭頂飛過。月亮掛在高高的相思樹上，夜風輕拂着。

她掠了掠頭髮，賭氣地移動脚步，大踏步走着，彷彿要把脚下的路踏穿似的。

“她生氣了。”宋賢心裡想。

他向來就討厭姑娘撒嬌使性子，也不善於向姑娘獻殷勤。在路上遇見有着嬌生慣養樣子的姑娘，他便扯着同伴的衣袖，厭惡地說：

“你看，不是阿舍，養不活她！”

有一回，一位同學被綽號“大眾情人”的姑娘拋棄後，弄得要死要活，課不去上，想服藥自殺。宋賢從同學口中得到消息，便趕到失戀的那位同學那裡，氣憤憤地說：

“哭，哭有什麼用！你哭，她就會回心轉意嗎？哼！這種女人……失掉她，是你的幸福！”

他沒有得到同意，不由分說便把掛在牆上的姑娘相片取下來，說是拿去毀掉。

奇怪的是，失戀的同學反而不覺得痛苦了；也許他覺得有人替他出了一口氣吧。

有些同學開宋賢的玩笑：

“你這副牛性子，女孩子看了都要退避三舍。”

“《戀愛指南》有提到，女孩子最喜歡別人的體貼，你……”又有人這樣說。

“去他的什麼《戀愛指南》，我就不相信這一套！簡直是鬼話！”

這以後，大家發現他和飛霞時常形影不離，大大驚奇起來：難道他也懂得對姑娘溫柔體貼？

於是，大家對他取笑。他却神色自若：

“人，要有自己的性格嘛！”

不錯，他和飛霞在相愛。他愛飛霞的純潔無華，最主要的，還是兩人有共同的理想和志願。起初，誰也沒有主動去追誰；他們倆在一起，是彼此需要所促成的，

而彼此的共同信仰，是主要的原動力。

可是，我們的姑娘現在正在生氣。

“生氣了？”宋賢平靜地問。

“沒有。”她噘着嘴，冷淡地回答。

起先不快樂，只是心裡鬱悶，說不出真正的原因；而現在她的氣，是他給惹出來的，她心裡本來已經是悶悶不樂了，只要他順從她的意思，陪她坐一會，聊一天，這樣她的悶氣就會消失，心情就會好轉。可是他，竟不了解她的意思。

“後天就是校慶了，有些工作還沒做完，今晚得趕一下。

在平時，如果他說出這樣的話，她會原諒他；但在今晚，有一個觀念在心裡作祟，雖然她明知道這是不應該的——

“他不肯陪我。”

迎面走來一對情侶，手牽手，肩並肩，親暱地喁喁私語。飛霞觸景生情，想到自己被冷落，越想越氣，快快地把頭扭過一邊。

來到女生宿舍大門，飛霞希望宋賢突然改變主意，陪她再繞一個大圈。

然而，對方却說出她不喜歡聽的話來：

“到了。再見。”

“再見。”她勉強地回應一聲。她要讓他知道：她

確實在生他的氣。

\*

\*

\*

飛霞回到自己的宿舍，便聽到老大姐咿咿呀呀地噙着什麼。她厭惡地瞥了對方一眼。

“嘻！這麼快就拍拖回來了！”

飛霞懶得理睬，脫了鞋，衣服也沒換，整個人便往床上一拋。

老大姐受到冷待，毫不介意，仍舊唸她的書。

飛霞眼睜睜眺望窗外漆黑的夜空出神，心中一股悶氣還沒消失。

好懊惱呀！

她吐一口氣，重重的翻轉身，把臉對着牆壁。

“還是安福……”腦海裡閃過一個念頭。之後，她吃了一驚：怎麼竟想起久已疏遠的安福來？

她、安福和宋賢，在家鄉的一間中學畢業後，便一同出來投考大學。

三人在家鄉唸書時，感情很要好。初進大學時，雖然不在一起上課，但是陌生的環境使他們格外親密，格外懂得互相幫助。

在大學上了一個時期的課，習慣了大城市生活，認識的人也多了；三個人的生活圈子，也跟着慢慢擴大。

除了上課和進餐外，飛霞難得和宋賢見面。宋賢老似有許多工作做，常見許多同學約他出去。每逢星期

六，住在坡底的同學紛紛回家，外地來的同學也都乘興下坡去玩。她常想約宋賢一塊兒下去，可是一下了課，就不見他的踪影。飛霞知道他在什麼地方，却不好意思從許多人中單獨約他出來，阻礙他的工作。

這個時候，安福就會出現在她的宿舍門口，很誠意的邀她下坡去逛逛。

她和安福一起坐在汽車裡，迎着外面的清風，心裡很是舒暢，一發覺身邊少了一個人，宋賢的身影即刻晃閃在眼前。這當子，她馬上低垂迎着清風的臉孔，收斂愉快的笑容，一陣羞愧的感覺襲入心頭。她覺得自己和安福似乎做了一件對不起宋賢的事，和宋賢一比較，她和安福顯得多平庸呀！

安福確實很善於向姑娘獻殷勤：坐車、看電影、吃點心……他搶着付錢，不讓飛霞打開皮包。飛霞喜歡逛書店，買她喜歡看的書。雖然福安不喜歡閱讀書報，但是他顯出極大的耐心，陪飛霞走遍每一間書店。他喜歡帶飛霞到水仙門的百貨公司東瞧西望，他並不需要買什麼，然而總指着櫥窗裡的女人用品，叫飛霞看，向她提供意見，說這樣適合她用，那樣又適合她穿戴。他表現出很慷慨的樣子：只要飛霞喜歡，他是非常樂意為她破鈔的。飛霞每一回都令他失望；她覺得那些東西是奢侈品，沒有需要也沒有必要去購買。

總而言之，安福對飛霞是做到了察言觀色、曲意奉

承的地步。

宋賢有遠大的抱負，爲了大家，任勞任怨，忘我地工作。同學們尊敬他、愛戴他。而安福家裡有錢，不愁吃，不愁穿，有一副討人喜歡的臉孔，還懂得怎樣體貼人家。

青春的激情，在十九歲姑娘的心裡蕩漾。

就在這時候，關於安福私生活的腐化、行爲不檢點的傳聞，在同學們之間傳佈開了；人人都用懷疑、鄙視的目光看他。

這是宋賢和飛霞完全預想不到的。在忠言逆耳的情況下，兩人和安福斷絕了來往。

有好幾個月沒有和安福在一起了。鬱悶、苦惱的飛霞，忽然想起他，想起他的溫柔和體貼；要是宋賢對她有一點點的溫柔體貼，那她也就滿足了，可是——

“唉唉！一點也沒有！”

她一個翻身，俯伏着身體，把枕頭壓在頭上。她願意一直在黑暗中昏昏沉沉，什麼也不去想。

在黑暗中，安福的影子更加清晰：他對她溫情微笑，大獻殷勤……是，是，這就是宋賢所缺少的。

“安福有他可愛的地方，”她想，“何況他又是自己的同鄉。可不是麼？他向來和自己的感情，就是很融洽的。”

好一陣，她心裡咕嚕着：

“我偏去找他，看宋賢又怎麼樣！”

\* \* \*

她踏着地上朦朧的月光，逕向男生宿舍走去。

在路上，她看到安福的宿舍發出的燈光。她略一遲疑，捨棄了大路，轉入一條曲折幽暗的小徑。

到安福那裡去，走小徑比大路遠，但却得經過宋賢住的宿舍；飛霞希望走過宋賢的宿舍時，宋賢會出現。於是她就會告訴他，她是到安福那裡去聊天的。這樣宋賢準會妬忌，準會痛苦，而她就達到刺激他的目的了。

她越走近宋賢的宿舍，心房就越跳動得厲害。她壓抑着激動的情緒，裝得若無其事般。宋賢一出現，她必須冷冷淡淡對他，絕不能使他誤會她是來看他的。

前面就是了。到了，她極力使自己不朝房門望一望。

宿舍的門關着，裡面一片寧靜，燈光從玻璃窗瀉出來。

她失望得很，心裡越發空虛。

她走到樓上，來到安福的宿舍門口，一陣敲擊樂器的嘩響從裡面湧出來。

她敲了一陣子門。好久才見房門打開。

房子裡的景象把她嚇呆了：桌子上擺着好幾瓶黑啤酒，堆着一大把花生米，地上也有幾樽倒翻了的空瓶；好幾個人在房子裡，有的和衣倒在床上，看來是喝醉

了；有的仰靠在籐椅上，雙腳和鞋架在書桌那裡，隨着音樂的節拍搖晃；有一個頭髮凌亂、衣衫不整的傢伙，面孔紅得像煮熟的龍蝦，很有勁地在那裡扭動屁股，一看到她便呆住了。

每個人都喝得臉孔通紅，都用輕浮的眼光盯住她。給她開門的那個衝出一口使人作嘔的酒氣。

“妳……呃……找誰？”

飛霞雙腳微微戰慄，好不容易才吐出兩個字：

“安福。”

音樂響得像山崩地裂，對方聽不見回答，有一個去關掉了電唱機。

飛霞的耳膜翁翁作響，她有點氣憤地補充了一句：

“我找安福！”

“安福，安福！……”幾個人戲謔地齊聲叫嚷，還色迷迷地向飛霞擠了擠眼。

睡在床上的人被拉起來了。一下床，身體搖搖晃晃。幾乎栽倒下去。

“這不是安福嗎？”飛霞睜大了眼睛。

安福踉踉蹌蹌地走到門邊，睜着朦朧的醉眼，望着飛霞傻笑，用抖着的手指指着飛霞：

“嚕，我的……寶貝，什麼風……吹……”話猶未了，猛地向飛霞撲去，像老鷹捉小鷄一樣，把飛霞緊緊摟在懷裡。“噢——”嘴裡發出獸性的呻吟，然後向飛

霞的嘴唇猛湊過去……

這就是他同鄉的同學，就是比宋賢懂得體貼，就是在不久前，她還覺得和自己感情很融洽的人——安福！

飛霞嚇壞了，拚命掙扎。

旁觀的一群，像瘋了般拍手叫好，爲安福打氣。

羞恥、憤怒，還有其他莫名的感覺，齊都湧集在心頭。飛霞覷個空兒，咬緊牙齦，抽出手來，狠狠地在安福的臉上刮了一掌——拍！

安福鬆了手，飛霞乘機抽出身，頭也不回地衝下樓去。

後面轉來狼似的叫嚷。

樓下，四周靜悄悄，只有草堆裡發出蟲鳴，伴和着飛霞卜卜的心跳。

飛霞倚靠着柱子，深深地吸了一口新鮮的空氣，腦子清醒了許多。

她後悔、痛苦，又是羞愧。她想回去，又覺得萬分對不起宋賢，不把剛才發生的事告訴他，向他懺悔，她心裡難過不安。這時候，她不再需要他的溫柔體貼，而是他的呵責。

“回去呢？還是去他那裡？”她三心兩意，躊躇不決。

終於，她鼓起勇氣，向宋賢的宿舍走去。

開門的正是宋賢——房子裡只有他一人。

她的到來，使宋賢感到意外。

“賢！”她顧不了少女的矜持，把宋賢的手握在手心裡。她感到溫暖，感到從未有過的安全。

“進來吧！”宋賢把她讓進房裡。

她不敢看他，低垂着頭，輕輕地說：

“賢，我對不起你……”

他發了一楞，好一會，忽然想起什麼，仰頭朗笑：

“妳是說剛才？……”他又笑了一聲。“我又沒有放在心上！”

顯然，他誤會了她的意思。她的一念之差，差點給他們帶來從未有過的裂痕——他不懂得。

“不，不是這個——”飛霞跺着腳，急着說。

“那是爲了什麼？”飛霞着急的樣子，他覺得很好笑。“說吧！”

她想說，又覺得難爲情，難於開口。她轉過頭去，看到桌上一大堆還沒做完的工作，嫣然一笑：

“明天再告訴你吧，”她說。“我幫你的忙好嗎？”說完走到桌子邊。

“好呀！”宋賢愉快地搬過一張椅子給她。他去泡咖啡，一面愉快地哼着歌曲。

飛霞望着他高大的背影，越爲自己的幼稚而感到慚愧。

## 第一 個

壽星公開始向來賓敬酒，“飲勝”之聲不絕於耳。

錢大鬆一鬆領帶，向壽星公敬酒的所在望了望，又環視全廳一周，他轉過頭來說道：

“今晚請的是清一色的 Gentleman，壽星公的保密工作做得真不錯！”

坐在對面的一個蝦公臉接着說：

“又做壽，又納小，可謂雙喜臨門啦！不過讓他那個大的知道了，不知要怎樣鬧法呢！”

“來，來，來，乾杯了再說。”錢大擎起酒杯，在空中兜了一圈。

衆人把杯裡的酒一飲而盡。

蝦公臉欠了欠身，把頭對着錢大探去，打了一個酒呃，問道：

“這回到歐洲遊歷，收穫不少吧？”

錢大還沒回答，另一個賓客打岔道：

“錢兄的算盤打得粒粒辣辣，怎麼會白花旅費，空手而回呢？”

“幾時舉辦時裝表演，讓我們開開眼界？說句老實話，當今女人這麼漂亮，叫人眼睛吃冰淇淋，功勞要算錢兄一份。”蝦公臉向大家掃了一眼，希望得到附和。

錢大受到一番恭維，心裡覺得很受用，只見他得意地道：

“各位知道嗎？”他故作神祕一笑，把聲音壓低：“最近新出一種游水衫，叫什麼……”

“袒胸裝！”蝦公臉連忙插口。

錢大笑眯眯地點着頭。

大家已經喝得七七八八，一聽到“袒胸”，比吃了醒酒藥還要見功，頭腦清醒許多，朦朧的醉眼，望着錢大，等他說下去。

錢大故意賣弄關子，欲言又止。

蝦公臉忍耐不住，開口打破沉默，問道：

“報紙登得這麼哄動，貨色到底如何？”

錢大坐着像尊阿彌陀佛，一動不動地道：

“這種游水衫一出，那種比、比基尼游水衫便被打倒了。”

“袒胸果然厲害！”

“哈……”衆人笑得前俯後仰。

“如此說來，錢兄親眼欣賞過囉？”

“那還用說嗎？”

“嘿……”錢大摸摸隆起的肚皮，眯着肥肉堆中的

兩粒小眼珠，笑了一笑：“別說欣賞，我還辦了幾件回來呢！”

“真的？”好幾個人七嘴八舌，又捲入了新的狂熱境界。

“難道有假的？今天店裡擺出來，就已經賣去了一件。”錢大洋得意地說。

“買的人是……”

“打聽得這麼清楚，是想要——哈……”

“想是來頭不小，不然怎麼敢買來穿？”蝦公臉說。

“她又不是穿給你看，何必你操心？”

錢大裝腔作勢，慢吞吞地道：

“非也，此人乃一男子，像你，像我。”

衆人一聽，面面相覷，大失所望。

“他說是送給他的達令，今晚在宴會上穿了表演呢！”

“這人也算開通了。”

“算得了什麼？敢穿出來給人看，這才算開通呢！你們說是嗎？”

“我們沒有眼福，可惜！”蝦公臉有點頹喪。

“買一件給令千金穿啦！”旁邊的像是喝醉了的胖子，拍了拍蝦公臉的肩膀，搖晃着腦袋，口沫星子亂噴。

蝦公臉連忙擺了擺手：

“自己人穿，不可以！不可以！”

“對，對！”錢大一本正經地點頭。“我們不妨多多提倡介紹，別人穿了無妨，家裡人可千萬不能試！”

“錢兄高見！”蝦公臉得到錢大支持，好不高興，也“投桃報李”地回敬一句。

“來，大家飲勝！”

壽星公伴着新納的三姨太來敬酒了。衆人的眼睛睜得如同玻璃珠子般，在那妞兒身上滾來滾去。

錢大眼睛斜了斜那妞兒一會，笑眯着眼，大有深意地道：

“我們的壽星公，越來越年青啦！”

“好說，好說！”壽星公得意地回顧身旁的三姨太一眼。只見她撒嬌地扭了扭那蛇一般的腰。

主人敬完酒一走，蝦公臉對那妞兒的背影作了一個鬼臉。

忽然間，樂隊鼓手把小鼓敲得震天價響。一陣鼓聲過後，一個穿着大衣領帶的年青人站在麥克風前，噁哩咕嚕操着滿口的洋話。

錢大條地把大腿一拍，輕聲叫道：

“就是他——”

蝦公臉回過頭來，說道：

“他是老二，是他老的得力助手。”接着放低聲音說：“他還是個調情聖手哩！他的手段，不輸給他老

的，不懂多少女子……”

“那件游水衫，就是他買的……”

話猶未了，麥克風又噁哩咕嚕地鬧着。

“各位親愛的來賓，接下來有個精采的節目，就是時新服裝表演。這件服裝，叫做袒——胸——裝！”

像一粒炸彈投下來，全廳馬上起了一陣騷動。

“有人說這種服裝太黃色，這是舊頭腦，不懂藝術。其實這種服裝，設計別出心裁，是一件藝術傑作，應該用藝術的眼光來看。表演的小姐，不但漂亮，而且還有膽量。在本地，穿這種新裝的，她是第一——個！因此我們爲她驕傲，爲她感到光榮。請各位大力鼓掌，歡迎她出場。”

接着，劈拍的掌聲夾着咚咚的鼓響。

衆人的心撲通撲通地跳，幾乎跳出了胸口，頸項伸得長長，都在拭目以待。

錢大見過這樣的表演，倒不致大驚小怪，他向身旁的蝦公臉招呼了一聲：

“機會來了，別錯過！”

前面的人突然鼓起掌來。有人叫道：

“來了，來了！”

許多人齊都不安於席，紛紛站了起來，有的翹首探望，有的擠到前面去。

錢大站在人堆背後，一手攀住蝦公臉的肩膀，踮起

脚跟，把頸項伸長。一見到緊束在那妞兒身上的紅色無上裝游泳衣，他錢大眼珠一眨，心裡很是高興：不錯，那就是今天賣出的那件！唔，有人帶頭穿，還怕不風行？回去就寫信，再訂購多幾打。……

人堆中有人打着唿哨，有人忘了身份和尊嚴，嘴裡狂呼大叫：

“ The First One! ”

“ 好呵，第一個！ ”

“ …………… ”

錢大向周圍掃視一眼，嘴犄角吊着得意的微笑，心裡滴滴答答打着如意算盤：

“ 唔，看樣子可以再訂多—— ”

這當兒，台上那個幾乎赤裸裸的妞兒，身體緩慢地轉過來。錢大把眼鏡一托，眼睛瞪了一瞪，定住在那娃兒身上……呵！這張臉孔，這張熟悉的臉孔……錢大心裡一陣抽搐，覺得天旋地轉，不禁迸出聲音來：

“ 露絲，噢！ My God! 噢！ ……” 冰冷的手不住在額上拍了拍，酒意隨即減了幾分。

蝦公臉一邊目不轉睛地望着那妞兒，一邊和錢大咬耳朵：

“ 你認識她？ ”

錢大臉孔泛白了泛青，冷汗流了整個臉孔，嘴犄角顫動着：

“她，她，她是……”一驚覺，趕緊把話打住，閉緊嘴唇。

蝦公臉全神貫注欣賞，沒有追問下去。

“噢！……”

“轉過來！這邊，這邊！……”

錢大的心像被針刺般的痛楚，腦筋膨脹得似乎斷裂了般，耳窿嗡嗡作響：

“第一個，這是報應？不，不，是她，這不要臉的爛貨！……”

幾年前，露絲在英校唸書的時候，愛玩樂，喜歡時髦，成績却一團糟。上門來找她的男朋友很多，都有一個洋名，錢大記也記不清。有一年，露絲不能升班，索性輟學，到一間洋行當打字員。這時的她，更如一匹脫韁的野馬，每晚都有約會，不到三更半夜不回來。錢大白天忙着生意，晚上出去應酬，沒有去管她；妻子一天到晚沉迷於賭麻將，更沒有心去管。直到後來露絲失踪了，夫妻倆才着了慌。等找到露絲的時候，她已經大着肚子，連她自己也不知道是誰的種。錢大一氣之下，不管老婆哭哭啼啼，把露絲趕出家門，不許她再回來。露絲一點也沒留戀，收拾了幾件衣服，說走就走。這是四年前的事。在這四年期間，錢大會聽說她做過別人的姨太太，後來淪為舞女。他恐怕老婆知道了傷心，一直不敢提起。

“爛污貨！……”錢大怒不可遏，想衝上台去，狠狠地刮她兩巴掌，拉她回去教訓一頓。可是回頭一想，這樣豈不是當衆暴露了父女關係，豈不是叫自己當衆出醜？……

蝦公臉看得得意忘形，在錢大肩上一拍，口沫橫飛地道：

“我們有這個眼福，功勞簿上要記你一筆。”他指着台上，旁若無人地叫道：“呵，呵，你看，曲綫玲瓏，又白又……你看，你看，……”

錢大滿臉是黃豆般大的汗珠，他咬牙切齒，緊閉雙眼，不忍目睹。他眼前閃過許多嘲笑、揶揄、譏諷、責罵的臉孔。再待下去，他就支持不住了。他偷偷用眼角環顧四周，發覺每個人都全神貫注在台上。乘着這個機會，他靜悄悄地溜了出去。

他踉踉蹌蹌地跑下樓，後面還傳來唸哨聲，還有狼似的狂叫：

“唵，轉過來，這邊！……”

“好呵，第一個！……”

1964年7月18日

## 情 誼

敬愛的文老師：

我沒有和你在一起，已經有三個星期了。我非常想念你。你好嗎？

我這次考到第五名。先生讚我有進步。我心裡想這是你的功勞。我要求媽媽請你再教我補習，她聽了很不高興，還罵我。

媽媽替我在英校報了名，明年我就讀英文了。我不肯去。媽媽要打我。我沒有辦法。

在假期裡，我很寂寞。媽媽每天去賭博，把我關在家裡，不許我出去玩。爸爸常喝酒，喝醉了就罵人打人。我很怕他。理我的人，只有明姨一個人。明姨真好，她答應替我寄信，她還叫我問你身體健康嗎。

文老師，你是不是找到了工作，是不是不記得我了？爲什麼不來我家裡玩？我有許多話，想要對你說。好了，不寫了。祝你健康

生 小秀上×月×日

文茹讀着剛接到的信，心湖一陣陣激動，久久不能

平靜。……

去年，文茹高中畢業出來，考到一張乙等文憑。她立志要做一個人類靈魂的工程師，為教育下一代貢獻一點力量。然而教育的路途荆棘重重，她的理想沒有實現。找別的工作嗎？在這入浮於事的社會，失業的人如過江之鯽；她又沒有靠山，工作那裡會輪到她去做？在走投無路之下，她只好零售寶貴的時間，做家庭教師了。

家庭教師這行飯，是不容易吃的。收入少是一回事，每日到處奔波，吃無定時，這苦處就令人夠受了。這種工作也不穩定，隨時會被叫滾蛋。難怪有些吃這行飯的人，“做一日和尚敲一次鐘”。

文茹却不忍這麼做，她認為既然拿了別人付出的代價，便必須教出一點成績來；何況自己也在負着教育下一代的責任，雖然這“下一代”只有區區幾個人。

半年前，她得到朋友的介紹，到一家姓余的人家去做家庭教師。

余家是有錢人家。新建不久的獨立式洋房，座落在郊外的住宅區。主人夫婦年紀在三十開外，膝下只有十歲的女兒小秀。家裡請了個四十歲的女僕明姨，管理一切大小家務。寬大的房子，就只住着四個人。

余太太身體很胖，穿著時髦，每天無所事事，過着養尊處優的生活。文茹第一次到余家，她把文茹上上下下

下打量一番，直望得文茹渾身不自在。

“文小姐的學歷是——”余太太故意把話說到一半，等着文茹回答。

“高中畢業。”文茹一看，就知道余太太是個勢利的人。

“那麼說，文小姐只有二十歲左右囉？”

“是的。”文茹答得有點不自然。心裡奇怪：怎麼問起了自己的年齡來了呢？

余太太又注視了文茹的樸素衣著一眼，問道：

“你喜歡打扮嗎？”

“打扮？噢，我沒打扮過，也不懂打扮。”文茹心想：是不是她嫌自己不夠摩登。

可是余太太却趕緊接着說：

“不打扮最好，我最反對別人打扮。”

余太太自己却裝扮得像戲台上的花旦，文茹暗中覺得好笑。

“文小姐有了愛人沒有？”

文茹紅着臉，不好意思地搖搖頭，覺得對方越問越離譜。

余太太猶豫了好一陣子，然後說道：

“本來我們是不請女家庭教師的，不巧前一位辭職不幹，我們一時又找不到人，只好……”余太太扔掉手裡的香烟，很嚴肅地說：“文小姐，我們先小人後君

子。你只管替我女兒補習，最好不要和旁人打交道。”

“余太太，你是說……”文茹莫名奇妙。

“譬如小秀的父親……”余太太裝着大方地雙手一攤，輕聲慢語：“呵，話不過是這麼說。我相信文小姐是懂得自愛的。”

原來是這麼一回事！余太太不但小心眼，醋勁也很重。文茹想反正自己是教補習的，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於是答應下來。

從此，文茹就做了余家的家庭教師。

小秀這孩子，在××小學唸五年級。在沒見到她之前，文茹猜想她和許多有錢的孩子一樣：嬌生慣養、縱情任性。誰知她並不是文茹所想像的那麼樣子；她是一個瘦小和沉默寡言的小女孩。她的樣子長得清秀，眼睛又圓又大，但是呆滯無神。她的一舉一動，缺少同齡孩子應有的天真活潑，給人一種懶洋洋的感覺。她的一切，和有錢的家庭顯得那麼不調和，真是出乎文茹的意料之外。

這孩子，天資相當高。文茹給她補習，毫不感覺困難。却有一點奇怪，這孩子歷年的成績都不見好，科科及格，總不超過七十分。

一天，小秀在做練習題，不知不覺伏在桌上打起瞌睡來。文茹在她背上輕輕一拍，想要叫醒她。小秀啾的叫了一聲，觸電似地驚醒，臉上露出痛苦的表情。

正在打掃的僕人明姨，趕快跑來問個究竟。小秀沒作聲，樣子還是顯得很痛苦。

文茹也有點慌了，關心問道：

“怎樣啦？我打痛了你嗎？”

明姨問明了原委，輕輕把小秀背上的拉鍊拉開，給文茹看。

小秀瘦小的背部，赫然浮着幾條寸把長的紫紅色血痕。文茹吃了一驚，一時說不出話來。

“那裡配着人家的母親？”明姨氣忿忿地對着文茹說。“你看，把小秀打成這樣，還說是她母親呢？賭博輸了，便抓孩子來出氣。還罵小秀不爭氣，不投胎做男的，叫她今世受丈夫的氣，叫別人在背後冷諷熱嘲。可憐的孩子！爸爸成日在外面搞女人，回來連看也不看她一眼。做母親的又不爭氣，成日和三姑六婆賭博，家也不顧。……”

這時候，文茹才恍然大悟：爲什麼小秀的性格悒鬱孤僻，臉容老像下雨的天空，不會開朗過。

這個家庭，雖然富有，但並不快樂。

小秀猶如生長在惡劣環境下的小草，沒有陽光的親吻，缺乏雨水的滋潤。文茹越發覺得這羸弱的女孩子可愛又可憐，心裡決意要加倍愛護她、教導她。

日子一天天過去，小秀幼小的心靈裡，逐漸覺得除了明姨關心她以外，還有一個人也同樣在對她好，那就

是文老師。文老師教書的方法，不像學校裡的先生那樣呆板；她講解課文的時候，常常引述有趣的典故和比喻，使她覺得非常有趣。每當休息時，文老師還給她講故事。《金色的海螺》啦、電影《風箏》啦……她都聽過。她的臉上，開始有了笑容，一舉一動也靈活了些；她的功課也有了進步。學校裡的先生，對她也另眼相看，不再罵他懶蟲精了。

文茹也爲自己的努力有了成績而高興，但她的心不時被一陣不愉快的陰影籠罩着。

余先生確實不是個正派的人，也難怪余太太事前要和文茹“約法三章”，怕余先生見異思遷。幾次趁着太太不在，余先生總找藉口和文茹東聊西扯。文茹很討厭他那種不正經的樣子，處處提防着他，不讓他佔着便宜。

小秀不喜歡爸爸對文老師的態度。當爸爸打斷她的補習，一個人向文老師自彈自唱的時候，她滿懷不高興，呶起嘴，偷偷怒瞪着眼。她不敢出聲，因爲爸爸的拳頭是不好受的。

有一個晚上，余先生喝得半醉回來，看見廳裡只有文茹和小秀，三步兩步走過去，拉着文茹要和她跳舞，文茹竭力掙扎。余先生不放鬆，死死糾纏着。

小秀先是害怕，後來也不懂那裡來的膽量，撲過去抱住爸爸的腿，用力一口咬下去。

余先生哎喲一聲，放開了文茹，反身一脚向小秀踢去，痛得小秀在地上打滾。

文茹飛快地過去抱着小秀，氣憤膺胸地道：

“你，你太殘忍了！……”

余先生也知道文茹不是好惹的，訕訕地上樓去了。

“還痛嗎？小秀。”

小秀坐起身來，拉着文茹的手，淚痕滿面央求道：

“文老師，請你別告訴我媽！”

“爲什麼？”文茹撫着小秀的頭，不解地問。

“我媽知道了，會叫你走的，那時你就不能教我了……”

文茹激動地把小秀摟在懷裡。剛才決定辭職不幹的念頭，現在打消了；爲了可憐的小秀，她決定留下來，給孩子更多溫暖，更多知識。對於余先生，以後多小心提防就是。

文茹替小秀投給報紙的一篇作文，終於刊登了出來。小秀非常高興，興沖沖地拿去給母親看。

余太太一看到作文的題目《賭博的害處》，臉色陡地一變。過了一會，大概是讀完了吧，把報紙一拋，跳起來喝問道：

“是誰教你寫的？”

“是我叫小秀練習寫的。”文茹回答道。

余太太裝着沒聽見，只管罵道：

“賤東西，翅膀未硬，就想飛了。”那只肥短的食指，對準小秀的額門角戮去。“我問你，你吃誰的？穿誰的？還不會賺錢，就先罵起老娘來了？大了會賺錢，豈不是不認老娘了！死東西……”拍——肥大的巴掌，刮在小秀的臉上。

小秀的身體搖晃了搖晃，倔強地咬住嘴唇，不讓自己哭出來。

“余太太，這是小秀練習寫的作文，說的也不過是一般普通道理，那裡會故意寫來罵你呢？”文茹心平氣靜地解釋。

余太太繼續罵道：

“給你讀書，不是叫你寫文章來罵我。早知如此，不讀還好，也不用請人來補習。那些錢，不如丟到大海去。”結尾還斜睨了文茹一眼。

文茹知道對方在指桑罵槐，心想和這種人理論，有理也說不清，只好保持靜默。

余先生正準備出門參加宴會，幸災樂禍地冷笑道：

“請到這種進一步的先生，不教壞孩子才怪！”臨走時又說：“明年還是轉去讀英校！讀華文有屁用！哼！……”

余太太不管小秀將要參加期考，更需要補習，幾天後，叫明姨拿了補習費給文茹，叫文茹不用再去了。

.....

就這樣，文茹和小秀分離了。她很想念小秀，深怕她的性格變回老樣子，又擔心她最後考試不順利。半個多月後的今天，她忽然收到小秀的信，心裡一陣快樂一陣辛酸。她想：要是多教一個時候，多灌輸一點知識給小秀，那該多好！……文茹感到安慰的，是小秀和她教的其他學生一樣，和她結下了很深厚的情誼。

文茹一再讀着信，就彷彿看見小秀露出殷切的眼光，盼望自己去探望她。其實文茹也多麼想去看她呀！可是一想到色狼相的余先生、尖酸刻薄的余太太，心裡就起了反感。心裡反感，眼前却不斷地出現小秀可憐無依的樣子。

“可憐的孩子！”文茹喟然長歎。

幾經躊躇，她決定去探望小秀，雖然這對小秀沒有什麼好處，自己也可能受余家夫婦的奚落。

這是一個可愛的早晨。座落在路邊的住屋，以及栽在曠地上的花樹，都沐浴在溫暖的陽光裡，幾只小麻雀，在路上吱吱跳躍，看見文茹走近，齊都驚飛而去。

明姨看見文茹到來，滿懷高興，連忙開門，說道：

“小秀可把你想苦啦！”

余太太坐在客廳沙發上，一個人無聊地用撲克牌玩“過五關”，聽見有人招呼她，連忙轉頭。一看是文茹，態度頓時變得冷淡，漫應道：

“是你！”

“我  
“你  
明姨  
文茹道：  
“你  
余太  
“你  
小秀跟同  
余太  
“文  
小秀  
“小  
余太  
道：  
“死  
我出街。  
小秀  
“媽  
“談  
完。衰女  
道：“還  
小秀  
依依不捨

“我來看看小秀。”

“你這麼有心，我們怎麼當得起呀？”

明姨不滿余太太這種態度。她怕文茹難堪，插嘴對文茹道：

“你坐吧！我去倒茶。”

余太太却把明姨叫回來：

“你去把我的房間打掃打掃。”轉頭對文茹說：“小秀跟同學出去了，不……”

余太太的話猶未了，樓梯上忽然有人叫道：

“文老師。”

小秀興奮地連走帶跳地衝下樓來。

“小秀！”文茹激動地迎上去。

余太太臉色先是尷尬了一會，隨即惱羞成怒地喝道：

“死鬼，趕去投胎啦？看你那種鬼樣子！穿鞋，跟我出街。……死了啦？還不快去？”

小秀哀求道：

“媽，我要和文老師談話一下。”

“談你的死人頭！跟我就沒話談，跟別人就談不完。衰女包……”余太太把手一揮，怒瞪着金魚眼，喝道：“還不快去？”順手把小秀往前一推。

小秀跌了個踉蹌，爬起來，無告地望一望文老師，依依不捨地走開。

文茹再也忍不住了，二話沒說，頭也不回地走出余家大門。

過了兩天，文茹收到小秀寫給她的信，上面有一點一點的淚痕。信這樣寫道：

親愛的文老師：

謝謝你來看望我。我母親對你很兇，不懂你會恨我嗎？不瞞你說，我很恨她。

母親並沒有帶我出街，你走了以後，她把我關在房子裡，出力地打了我一頓。

不懂爲什麼，當時我沒有哭，現在却忍不住哭了。母親還說，不允許我和你再見面。我想：現在見不到你，等我大了，就可以見到你了。文老師，你說是嗎？

媽媽把我關在房子裡，不許我出去，等一下明姨送飯來給我吃，我就請她把這封信寄去給你。文老師，不懂你會忘記我嗎？我敢發誓，我會永遠記住你。祝你健康

生 小秀 ×月×日

文茹讀着讀着，淚水禁不住流了出來，一滴滴落在從練習簿撕下來的信紙上。……

1966年1月

## 後記

本書共收八篇小說，都是舊作。寫作的時間是從一九六二年到一九六六年，有幾篇同另一本小說集《幸福的人》中的作品，是同一個時期寫的。

這八篇作品所寫的人和事，都很平凡，在這個社會，時常可以見到和聽到，所以沒有一篇的人物，是針對某一個人來寫的。如果有雷同，那只是巧合。

從我的第一本作品《青春之歌》出版到現在，恰好整整的十年。十年的時間不算短，然而在創作上仍是依然故我，毫無長進，十分令人失望。

在付印前，陳凡會花了時間讀這些作品，提了意見，建議用《第一個》作書名。邱瑞發同學在百忙中設計封面，新馬出版印刷公司給予出版的機會，金福兄和沈先生惠登廣告，隆情厚誼，在此一併致謝。

羅林

1969年7月10日

新馬出版印刷公司

各類印件

歡迎垂詢



新加坡文慶律九二至九四三樓  
92B/94B, Boon Keng Road,  
Singapore-12,  
TEL: 514469 & 441397.

鶴鳴鞋  
新加坡大坡

亞  
新加坡  
AI

東西样样好

歡迎來睇睇



鶴鳴鞋帽商店

新加坡大坡大馬路一九八號

- 男女皮鞋
- 兒童皮鞋
- 大小皮包
- 美觀手袋
- 婦女服裝
- 耳環首飾

亞非貿易公司

新加坡維多利亞街門牌二百七十四號A

**AFRO-ASIA TRADING CO.,**

No. 274-A, VICTORIA STREET,  
SINGAPORE, 7.

Tel: 24321

Cable Address: AFSIA

# 和 成 發

五金出入口商

## HOE SENG HUAT

HARDWARE IMPORTERS & EXPORTERS

No. 55-57, Lavender Street,  
P. O. Box No. 21, Owen Road,  
SINGAPORE.

Tels: 28404 26278  
30583 21196



Hardware, Building  
Materials, Marine,  
Engineering Stores  
Suppliers & General  
Contractors etc.

專營中國日本歐美以及本國名廠出產之五金鋼材  
如：鐵板、船板、花鐵板、工字鐵、槽鐵、角鐵  
、水喉、油喉、圓鐵、水閘鐵、打樁工字鐵等。



## 本書作者其他著作

---

青春之歌 (詩集)

漁船靠岸的時候 (散文集)

幸福的人 (小說集)

靜靜的山村 (短篇)

---



## 本書作者其他著作

---

青春之歌 (詩集)

漁船靠岸的時候 (散文集)

幸福的人 (小說集)

靜靜的山村 (短篇)

---

